

证券代码：300539

证券简称：横河精密

公告编号：2021-067

转债代码：123013

转债简称：横河转债

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胡志军先生、胡建锋先生、黄飞虎先生、陈建祥先生 4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李建军先生、曹惠民先生、黄晓倩女士 3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 2021 年 10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1-058）。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通过。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特此公告。

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16 日

附件：

胡志军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助理工程师。自 1992 年起历任慈溪市横河塑料厂厂长，宁波横河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日锋机电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日超机电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建锋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星宁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航旭织带有限公司董事长，慈溪市第十届政协委员；现任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杭州横松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模具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宁波市模具行业协会副会长，慈溪市模具行业协会名誉副会长，《中国模具信息》编辑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胡志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6,74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5%；其与公司董事黄秀珠女士同为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胡建锋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研究生毕业于美国 Brandeis 大学，本科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 2016 年起历任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上海昀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胡建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志军先生、黄秀珠女士夫妇之子。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黄飞虎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自 2001 年起历任华裕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职员、上海红心器具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现任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黄飞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陈建祥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级工程师。自 2001 年起历任杭州松下马达有限公司金型课班长、系长、副科长、科长，杭州松下马达有限公司生产革新部副部长、部长，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建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49,86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4%；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

黄晓倩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历任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监庭庭长，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宣教处处长、新闻发言人，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截至本公告日，黄晓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李建军先生：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曾任华中科技大学材料成形与模具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现任华中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塑性工程学会副理事长、中国

模具工业协会副会长，并兼任《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AD/CAM》、《锻压技术》、《塑性工程学报编委》等杂志编委。

截至本公告日，李建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曹惠民先生：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历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院副教授、教授，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三毛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普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曹惠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